

债券代码：143824.SH

债券简称：18 国美 01

债券代码：155195.SH

债券简称：19 国美 01

债券代码：163492.SH

债券简称：20 国美 01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公司未能清偿到期债务)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 (新盛大厦) 12、15 层)

2024 年 6 月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公司未能清偿到期债务)**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国美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电器”、“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东兴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一、债券基本情况

### （一）18 国美 01 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及代码：18 国美 01，143824。
- 3、当前规模：1.0156 亿元。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6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5、债券利率：票面利率为 7.80%。

6、起息日：2018年12月21日。

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 **(二) 19 国美 01 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国美电器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19 国美 01，155195。

3、当前规模：0.0697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6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2年末和第4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利率：票面利率为7.80%。

6、起息日：2019年2月27日。

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 **(三) 20 国美 01 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国美电器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20 国美 01，163492。

3、当前规模：2.0000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6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利率：票面利率为7.00%。

6、起息日：2020年6月15日

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 二、重大事项

### （一）发行人未能清偿到期债券的情况

1、债券名称：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0 国美 01

3、债券代码：163492

4、发行金额：2 亿元

5、发行期限：6 年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7.00%

7、本金兑付日：2026 年 6 月 15 日

8、本年度付息日：2024 年 6 月 17 日

9、本次应付息规模：1,400 万元

10、主承销商及受托管理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期债券未能按时付息的原因

2023 年以来，国美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电器”或“公司”）线下零售门店经营情况较不理想，加之受房地产行业景气度影响，国内家电消费需求和公司销售规模下降，公司销售毛利无法覆盖各项支出，营业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净额均大幅下降。

由于国美电器的关联方业绩持续亏损，部分已资不抵债，且债务已逾期，面临诉讼，国美电器账面应收关联方款项无法收回。导致公司全额计提其他应收款和应收账款中关联方往来坏账准备，形成约 203 亿元信用减值损失，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进一步恶化。同时，银行减少对公司的贷款投放，导致公司现金流日趋紧张。综上，国美电器未能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按时兑付本期债券利息 1,400 万元。

### （三）影响分析和后续处置安排

后续，国美电器将主要通过降本增效、积极与金融机构协商展期续贷、盘活资产回收资金、引入战略投资人等方式增加偿债资金来源，力争早日清偿债券本金及利息。

东兴证券将持续跟踪上述债券违约进展情况，督促发行人披露重大事项、后续处置方案、处置进展。

东兴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东兴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东兴证券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公司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盖章页）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1日